

2023年度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部  
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 第一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1、受委托承担市属水利、供水、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河道整治等工程的技术审查及参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2、受委托承担全市外江堤防、水闸、电排站等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的行业指导、养护监督管理、白蚁防治指导及考核，参与年度维护经费的测算与标准制定。

3、负责前山河流域珠海段、中珠联围、市三防物料仓库的养护管理及相关经费的申报和资金使用监管工作；参与前山河流域珠海段环境整治工作。

4、负责竹银水源工程、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相关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

5、开展全市水利行业的技术和档案管理指导、新技术推广，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工作。

6、协助指导全市河道开发利用、整治和管理，承担市级以上河道整治工程的具体工作。

7、协助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参与市属水利、供水、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河道整治等工程的技术验收、竣工验收。

8、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主要任务，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

### （一）综合部

负责行政、财务、人事、党务、工青妇等工作，承担全市水利工程档案管理业务指导。

### （二）河道管理部

协助指导全市河道开发利用、整治和管理，承担市级以上河道整治工程的具体工作；负责前山河流域珠海段（含前山河主河道、沙心涌、鸭涌河、广昌涌、洪湾涌）养护管理、年度维护经费和专项经费计划申报及资金使用监管；参与前山河流域珠海段环境整治；组织编制本市河道管理管养规范、定额标准、技术指标、考核标准等。

### （三）设施管理部

受委托承担全市外江堤防、水闸、电排站等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的行业指导、养护监督管理、白蚁防治指导及考核，参与年度维护经费的测算与标准制定；负责中珠联围（含洪湾水闸、广昌水闸）和市三防物料仓库维护管理、年度维护经费和专项经费计划申报及资金使用监管工作。

### （四）项目建设部

负责竹银水源工程、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相关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参与市属水利、供水、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河道整治等工程的技术验收、竣工验收；协助水利建设市场监管。

### （五）技术审查部

受委托承担市属水利、供水、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河道整治等工程的技术审查及参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开展全市水利行业的技术指导、新技术推广，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工作。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58.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04.4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2.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9.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04.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681.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223.6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223.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3,223.64	<b>总计</b>	60	3,223.6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3.64	3,161.39	0.00	0.00	0.00	0.00	62.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45	55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55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55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03	24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61	13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2	1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4.47	70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4.47	70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8.51	35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45.96	34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1.61	1,619.36	0.00	0.00	0.00	0.00	62.25
21303	水利	1,681.61	1,619.36	0.00	0.00	0.00	0.00	62.2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06.12	1,043.87	0.00	0.00	0.00	0.00	62.2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75.49	575.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23.64	1,319.98	1,903.6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45	0.00	558.45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0.00	556.9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0.00	556.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03	246.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61	130.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2	115.4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4.47	0.00	704.4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4.47	0.00	704.47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8.51	0.00	358.51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45.96	0.00	345.9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1.61	1,040.87	640.74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681.61	1,040.87	640.74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06.12	1,040.87	65.25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75.49	0.00	575.4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58.45	558.4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04.4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9.28	249.2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83	29.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4.47	0.00	704.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19.36	1,619.3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161.3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161.39	2,456.92	704.4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161.39	<b>总计</b>	64	3,161.39	2,456.92	704.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56.92	1,319.98	1,136.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45	0.00	558.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0.00	556.9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95	0.00	556.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03	246.0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61	130.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2	115.4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	3.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19.36	1,040.87	578.49
21303	水利	1,619.36	1,040.87	578.4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3.87	1,040.87	3.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75.49	0.00	575.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0.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5
30101	基本工资	140.25	30201	办公费	8.99
30102	津贴补贴	226.07	30202	印刷费	3.39
30103	奖金	113.9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2.10	30205	水费	2.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66	30206	电费	5.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6	30207	邮电费	3.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8	30211	差旅费	1.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53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60	30214	租赁费	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6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6
30302	退休费	130.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1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3.8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91.59		公用经费合计	128.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04.47	704.47	0.00	704.4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04.47	704.47	0.00	704.4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04.47	704.47	0.00	704.47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358.51	358.51	0.00	358.51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345.96	345.96	0.00	345.9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30	1.00	51.00	36.20	14.80	0.30	48.45	0.53	47.73	36.16	11.57	0.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3,223.6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23.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6.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50.44万元，下降29.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基建项目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三前闸工程等项目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8.76万元，下降75.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有两个基建项目收入减少，一是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莲洲段工程，二是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斗门东堤工程。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62.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2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澳门拨付鸭涌河养护经费。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3,223.6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223.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19.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66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根据政策调整福利待遇而增加。

2. 项目支出1,903.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18.6万元，下降62.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基建项目如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三前闸工程等项目收入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161.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6.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50.44万元，下降29.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基建项目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三前闸工程等项目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8.76万元，下降75.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有两个基建项目收入减少，一是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莲洲段工程，二是珠海市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斗门东堤工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161.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6.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45.41万元，增长62.5%；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有拨款如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木乃南堤段项目，竹银水源工程，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三灶湾堤段，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乾务堤段（水闸工程）；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4.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04.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有拨款如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木乃南堤段项目，竹银水源工程，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三灶湾堤段，乾务赤坎大联围加固达标工程乾务堤段（水闸工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8.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2.3万元的92.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45万元，增长43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7.73万元，完成预算51万元的93.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73万元，增长430.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36.16万元，完成预算36.2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1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决算为11.57万元，完成预算14.8万元的78.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7万元，增长2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预算0.3万元的6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单位新购2台公务用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53万元，占1.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7.73万元，占98.5%；公务接待费支出0.18万元，占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5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工作交流0.53万元，主要用于交流鸭涌河养护工作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7.7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6.1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5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公务外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调研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16人。主要包括广东省水利厅工作人员等。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02.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65.0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0.8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9.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2.85%。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外出；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开展了3个项目，涉及资金39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4.96%。

共组织对“一河三涌”（前山河、广昌涌、洪湾涌、沙心涌）养护维修项目”“中珠联围运行维修养护经费”“鸭涌河养

护服务项目”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7.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河三涌”（前山河、广昌涌、洪湾涌、沙心涌）养护维修项目，基本上达到了“水清、岸美”的目标，河水水质有所改善，河面无垃圾、漂浮物，死鱼现象也有所减少。中珠联围运行维修养护工程，科学运行，养护到位，管理到位，工程安全，养护质量优良，杜绝工程安全事故发生；保护中山、珠海农田约15万亩，人口约30万人，工农业生产总值约300亿元。鸭涌河养护服务项目保障了澳、珠共管鸭涌河水体、提升了河岸绿化，有效改善了水环境。

本单位本年度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附件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鸭涌河(珠海段)养护服务采购项目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评价金额	162.00万元							
	联系人	朱东	联系电话	0756-3332127	联系邮箱	35281424@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水务局局务会议纪要(2022)8号、水务局局务会议纪要(2022)10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62.00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62.0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按计划要求完成预期总体目标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62.0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能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参考佐证材料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经水务局文件批准项目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数据; 2.集体会议会议纪要; 3.专家论证意见; 4.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1.《绩效目标申报表》; 2.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提供调整说明。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珠海市河湖管护技术指引(试行)》 《鸭涌河养护服务考核验收办法》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涉水设施运行养护投诉处理暂行办法》 《鸭涌河水体、河岸绿化及设施管理工作要求》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如无专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资金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制度; 3.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工作行动计划(中长期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3.项目开展计划; 4.资金使用计划等。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1.预算批复的通知; 2.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1.资金分配方案(体现分配要素或分配原则); 2.资金分配方案集体会议纪要。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检查指导和检查报告。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按政府采购程序在省、市采购网进行中标公告、合同公示。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招标公告、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3.项目验收材料。
事项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监管有效性	4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鸭涌河内的河道绿化养护;水体保洁;生态补水系统运营;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积物清理外运;管道及沉沙井清理,沉积物外运等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得到有效治理,水质、绿化环境、防洪能力、河道生态功能不断提升。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1.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2.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检查指导和检查报告; 3.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鸭涌河内的河道绿化养护;水体保洁;生态补水系统运营;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积物清理外运;管道及沉沙井清理,沉积物外运等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得到有效治理,水质、绿化环境、防洪能力、河道生态功能不断提升。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鸭涌河内的河道绿化养护;水体保洁;生态补水系统运营;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积物清理外运;管道及沉沙井清理,沉积物外运等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得到有效治理,水质、绿化环境、防洪能力、河道生态功能不断提升。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资金使用台账; 3.其他成本节约的佐证资料。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鸭涌河内的河道绿化养护;水体保洁;生态补水系统运营;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积物清理外运;管道及沉沙井清理,沉积物外运等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得到有效治理,水质、绿化环境、防洪能力、河道生态功能不断提升。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5	完成进度	15	完成进度	15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完成质量	10	完成质量	10	合格率100%。					
效益	30	效果性	50	经济效益	5	经济效益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绿化养护、生态补水工作及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沙井清理等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有效减少生活垃圾造成水体二次污染,改善鸭涌河有效提升水质、改善生态环境、降低洪水灾害风险、创造就业机会、带动周边消费、促进周边地块升值、公园游客增加。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1.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省委省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省委或市委的考核结果 ④人大、市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社会效益	5	社会效益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绿化养护、生态补水工作及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沙井清理等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包括:生活垃圾、动物尸体、死鱼等杂物),有效减少垃圾对水体造成二次污染,为澳、珠两地营造更宜居的生活环境,促进区域共建共享以及推动旅游业发展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等。					
				生态效益	5	生态效益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绿化养护、生态补水工作及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沙井清理等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包括:生活垃圾、动物尸体、死鱼等杂物),有效减少垃圾对水体造成二次污染,鸭涌河有效在改善水质、保护水生生物多样性、维护水体生态系统稳定和提升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5	可持续发展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绿化养护、生态补水工作及河床底鹅卵石清洗、沉沙井清理等工作,通过长期、稳定、有效进行,持续维护鸭涌河生态环境和澳、珠两岸居民的生活质量。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无投诉,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98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一河三涌” (前山河、洪湾涌、沙心涌)养护 维护服务项目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评价金额	130.00万元					
	联系人	朱东		联系电话	0756-3332127		联系邮箱	352814247@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市水务局局务会议纪要(2022)14号											
资金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30.00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30.0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30.0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预期总体目标	按计划要求完成预期总体目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能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经水务局文件批准项目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数据; 2.集体会议纪要; 3.专家论证意见; 4.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目标设置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1.《绩效目标申报表》; 2.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提供调整说明。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2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1	珠海市河湖管护技术指引(试行) 《珠海市河道排洪渠工程维护养护标准》 《珠海市市级河道维护养护考核办法》 《前山河保洁专用船管理规定》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如无专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制度; 3.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4.资金申报指南。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按政府采购程序申请采购计划进行公开招标。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工作行动计划(中长期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3.项目开展计划; 4.资金使用计划等。	
	8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3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1.预算批复的通知; 2.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1.资金分配方案(体现分配要素或分配原则); 2.资金分配方案集体会议纪要。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付率	6	6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	1.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按政府采购程序在省、市采购网进行中标公告、合同公示。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招标公告、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3.项目验收材料。		
	8	事项管理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一河三涌”内的水浮莲、死鱼等水面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生态环境逐步改善。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1.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2.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3.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一河三涌”内的水浮莲、死鱼等水面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对水面突发事件及时处理处置,生态环境逐步改善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实际支出按照服务进度严格落实。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资金使用台账; 3.其他成本节约的佐证资料。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项目通过市场公开招标选取有资质、有专业技术人员的队伍维护以来,实现了“低成本、高质量”的目标,中心每天对作业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指导,每月进行一次养护验收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核定当月经费。通过有效的监管,“一河三涌”内的水浮莲、死鱼等水面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生态环境逐步改善。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完成进度	(个性指标)	15	每月按时考核,完成养护经费支付工作,支付进度100%。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省委省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省委或市委的考核结果 ④人大、市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完成质量	(个性指标)	10	合格率100%。								
效益	30	效果性	50	经济效益	(个性指标)	9	9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减少生活垃圾造成水体二次污染,前山河有效提升水质、改善生态环境、降低洪水灾害风险、创造就业机会等。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1.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省委省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省委或市委的考核结果 ④人大、市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50	50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包括:生活垃圾、水浮莲、动物尸体、死鱼等杂物),减少垃圾对水体造成二次污染,水面保洁在提升水质、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公众环保意识、促进区域共建共享以及推动旅游业发展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等。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5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包括:生活垃圾、水浮莲、动物尸体、死鱼等杂物),减少垃圾对水体造成二次污染,水面保洁在改善水质、保护水生生物多样性、维护水体生态系统稳定和提升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5	5	通过日常水面保洁工作,每天及时打捞、清理、外运河道水面漂浮物,有效减少对水体造成二次污染,持续改善前山河流域水环境,为两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	5	4	接周边居民投诉后立即组织清理河道内垃圾、死鱼等,并与投诉人联系沟通,周边居民对投诉结果处理满意度100%。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97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水利设施管理和技术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92.53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珠海市“中珠联”运行维护养护服务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评价金额
联系人	黄华天	联系电话	0756-8675591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珠海市水务局会议纪要202214号文			
预算计划安排	105.5万元			
资金安排情况	市本级	105.5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市本级	92.53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按计划要求完成预期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权重(%)	评价指标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价年度预期值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根据市水务局会议纪要202214号文, 同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本年度中珠联围养项目的政府采购工作	具有前期可行性分析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 或通过集体会议协商、咨咨询相关专家意见, 且有文字材料的得分4分。如无, 则根据实际得分。	1.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 数据; 2.集体会议会议纪要; 3.专家论证意见; 4.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2	中珠联围养项目包括设施运行调度、日常维护养护及工程防风、防汛、防咸等工作, 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的完整性, 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据此核定分数。	1.《绩效目标申报表》; 2.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 提供调整说明。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2	2023年只需运行维护养护洪湾水闸、广昌堤段, 市政设施维护通过经费105.5万元。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 即绩效目标是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 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2	中珠联围养项目费用主要包括: 水闸运行维护费708000元, 海堤及防汛公路运行维护费158000元, 管理设施维护费134000元, 其他项目55000元。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据此核定分数。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1	中珠联围养项目具备有养护标准、管养考核办法、考核评分表、养护费用支付程序等管理制度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 根据实际得分。	1.专项资金管理方法(如无专项资金管理方法, 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资金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制度; 3.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保障措施	2	保障措施	2		2	中珠联围养项目计划、工作中明确行动	依据工作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工作行动计划(中长期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和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3.项目开展计划; 4.资金使用计划等。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	5		3	养护资金每月能全部及时支付到养护单位。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 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 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1.预算批复的通知; 2.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其他能反映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	3		3	按合同分期付款, 1期: 支付合同总价的30%,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2期: 支付合同总价的20%在2023年4月支付; 3期: 支付合同总价的20%在2023年7月支付; 4期: 支付合同总价的20%在2023年10月支付; 5期: 支付合同总价的	1.资金分配方案(体现分配要素或分配原则); 2.资金分配方案集体会议纪要。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付	6		6	养护资金每月能全部及时支付到养护单位。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100%”指标权重, 计算核定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养护资金每经过单位内审, 准时按合同约定申请和办理, 报市支付中心办理支付并核销。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分, 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列支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 酌情扣减, 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 经过招标、评标、中标等流程确定养护单位, 同时每月组织项目验收工作。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履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1.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招标公告、评标结果, 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监管有效性	4	监管有效性	4		2	中珠联围养项目建立了养护费用支付程序制度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非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的, 得2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1.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报; 2.专项资金对地市级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检查和检查报告; 3.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30	经济性	5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中珠联围养项目中标合同价为100万元, 为市场价格合理范围内。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资金使用台账;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资金使用台账;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每月组织月验收, 分期支付费用, 年终组织同完工验收, 支付全部养护费用, 未超年初预算。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完成进度	100%	完成进度(个性指标)	12		12	养护项目100%完成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
				完成质量	100%	完成质量(个性指标)	13		13	养护合格率100%	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工作报告给市委、省政府、省委、市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省委、市委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经济效益	50	经济效益(个性指标)	50		50	中珠联围养具有防风、挡浪、排洪、防咸、供水、航运及连接两岸交通等多项功能。保护着珠海市南部的南屏、湾仔、前山、北山以及中山的坦洲镇、三乡镇部分地区, 捍卫面积328平方公里, 其中耕地15万多亩, 人口30余万, 国民生产总值良好的水环境。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效益	30	效果性	5	社会效益	5	社会效益(个性指标)	5		良好的水环境带来持续良好的生活环境。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生态效益	5	生态效益(个性指标)	5		5	营造良好的水环境。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可持续发展	5	可持续发展(个性指标)	5		5	无投诉		
合计:				100			100					